

股票代码：300088

股票简称：长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6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5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2月9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高前文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再设置监事会，《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相关职权改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将相应废止。

根据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负责办理本次章程变更相关事宜，上述事项的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授权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保持公司治理制度与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一致性，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相关议案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中第（1）、（2）、（4）项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5年12月31日（周三）下午14:00在公司研发大楼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5日